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投资金额、结构与进度调整的

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康生化”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广康生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投资金额、结构与进度调整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投项目调整情况概述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08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42.4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5,325,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7,365,696.3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6月19日全部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2023年6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3SZAA6B0294）。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历次募投项目调整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69,736.57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617.79万元。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使用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及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年产 4,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的实施内容、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使用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及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调整后，募投项目名称变更为“年产 3,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使用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及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727.89 万元。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体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1	年产 3,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	晟康化工	67,246.00	61,736.57	5,506.13	8.92%
2	补充流动资金	广康生化	8,000.00	8,000.00	8,048.22	100.60%
合计		-	75,246.00	69,736.57	13,554.34	-

注 1：“晟康化工”全称为“湖北晟康化工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注 2：上表“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8,048.22 万元，包括：根据《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万元；该 8,000.00 万元滋生的利息收入 30.32 万元；主管税务机关直接在公司流动资金银行结算户扣缴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应缴纳的印花税 17.43 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费用节余 0.46 万元。

注 3：上表“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存在微小差异，为四舍

五入所致。

(四) 本次募投项目调整情况

在深入剖析市场供需情况并充分考虑公司战略规划的基础上,公司经过审慎评估,拟对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投资金额、结构与进度进行优化调整,以期在新的市场环境下实现稳健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调整后,募投项目“年产 3,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的项目名称变更为“年产 5,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原项目的建设内容并入新项目,原项目已投入金额结转至新项目,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56,230.44 万元及相应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将用于新项目建设。

本次优化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项目名称	年产 3,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		年产 5,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	
实施内容	具体参见本公告“二、调整募投项目的原因”之“(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具体参见本公告“三、调整后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之“(一)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项目总投资	67,246.00		67,265.00	
内部投资结构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金额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金额
	一、工程建设费用	65,246.00	一、工程建设费用	65,265.00
	(一) 固定资产费用	63,446.00	(一) 固定资产费用	62,365.00
	1.工程费用	55,796.00	1.工程费用	53,615.00
	1.1 建筑工程费	19,965.00	1.1 建筑工程费	15,848.00
	1.2 设备购置费	35,831.00	1.2 设备购置费	37,767.00
	2.固定资产其他费用	7,650.00	2.固定资产其他费用	8,750.00
	2.1 土地出让金	5,150.00	2.1 土地出让金	5,250.00
	2.2 工程技术及设计费	500.00	2.2 工程技术及设计费	1,100.00
	2.3 建设单位管理费	800.00	2.3 建设单位管理费	1,200.00
	2.4 数字化建设费	800.00	2.4 数字化建设费	700.00
	2.5 外部行政事务及杂项	400.00	2.5 外部行政事务及杂项	500.00
	(二) 登记及试验费用	800.00	(二) 研发投入费用	1,900.00
	(三) 基本预备费	1,000.00	(三) 基本预备费	1,000.00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二、铺底流动资金	2,000.00	二、铺底流动资金	2,000.00
	三、项目总投资	67,246.00	三、项目总投资	67,265.00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61,736.57（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61,736.57（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	88.53%		88.53%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26 年 10 月 30 日	

二、调整募投项目的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调整投资金额与内部投资结构、使用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及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之“年产 4,500 吨特殊化学品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 3,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

“年产 3,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晟康化工有限公司，总投资额 67,246.00 万元，项目建设期 24 个月，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5 年 10 月 30 日，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税后）为 6.01 年，预计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2.72%，项目完工后达产年份预计实现净利润 16,663.11 万元。

项目规划生产的产品名称及产能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规划产能（吨/年）
1	啉酰菌胺	500
2	叶菌唑	300
3	灭菌唑	100
4	种菌唑	100
5	苯酰菌胺	500
6	乙氧呋草黄	2,000

序号	产品名称	规划产能（吨/年）
	合计	3,50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3,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累计已投入金额 10,756.13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 5,250 万元，募集资金 5,506.13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土地出让金、基础建设支出及安装工程预付款。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6,230.44 万元及相应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除 1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其余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项目建设已形成的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基础建设设施及设备，该资产将用于“年产 5,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

（二）调整募投项目的原因

1、确定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为

公司原确定“年产 3,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作为募投项目，旨在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扩大既有成熟产品乙氧呋草黄的产能，将前期试验的产品叶菌唑、灭菌唑进行产能落地，并培育新产品啶酰菌胺、种菌唑、苯酰菌胺。通过该项目，在巩固并扩大公司已有产品的基础上，充分发挥新产品和已有优势产品之间的协同效应，为公司培育新的营收和利润增长点。

2、影响原项目可行性的主要因素及变化

从目前市场发展来看，“乙氧呋草黄”、“啶酰菌胺”二个产品的市场供需格局已发生较大变化，国内外竞争激烈且出现潜在产品被替代的可能，经公司审慎评估，继续投资建设新车间不再具有经济性，因此，公司取消募投项目中以上二个产品车间建设，“乙氧呋草黄”产品维持原有产能并在公司原厂址进行生产。

调整“年产 3,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的部分实施内容符合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更好地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需要。

三、调整后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年产 5,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

(2) 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晟康化工有限公司

(3) 项目总投资：67,265.00 万元，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61,736.57 万元和募集资金累计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剩余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4) 项目建设周期：36 个月

(5) 项目实施地点：湖北省宜昌市白洋工业园姚家港化工园 B 区

(6)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苯酰菌胺、叶菌唑、灭菌唑、种菌唑、甜菜安、甜菜宁、3,5-二甲基苯甲酸等产品车间的建设。

(7) 项目有关审批备案情况：待本次募投项目相关调整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尚需向应急管理主管部门、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履行部分新增产品的安全预评价和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以及施工许可等审批手续。

(8) 项目规划产品和产能：项目规划生产产品为农药原药和化学中间体，具体产品及产能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规划产能(吨/年)	说明
1	叶菌唑	300	原“年产 3,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规划的产品和产能。
2	灭菌唑	100	
3	种菌唑	100	
4	苯酰菌胺	500	
5	甜菜安	1,000	“年产 5,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新增规划的产品和产能。
6	甜菜宁	1,500	
7	3,5-二甲基苯甲酸	2,000	
合计		5,500	-

(9) 募投项目新纳入产品介绍

甜菜安和甜菜宁是一种氨基甲酸酯类除草剂，为广谱性内吸除草剂，主要适用于甜菜田，防治龙葵、灰藜、苘麻、苋等阔叶杂草。甜菜安常与甜菜宁以 1:1 的比例混用，正常的生长条件下使用效果稳定，对作物安全。甜菜安和甜菜宁是公司既有成熟产品，旨在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扩大产能。

3, 5-二甲基苯甲酸是重要的有机合成及农药、医药中间体, 是环境友好农药虫酰肼、甲氧虫酰肼、环虫酰肼的基础原料。其中, 甲氧虫酰肼是公司既有的原药产品。然而, 目前全国生产 3, 5-二甲基苯甲酸的供应商数量较少, 供应商的供应情况会直接影响公司甲氧虫酰肼原药的正常生产, 自主生产 3, 5-二甲基苯甲酸能够保障原材料的稳定供应, 确保生产的连续性。

2、项目投资计划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67,265.00 万元, 项目投资构成如下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				占总投资比例
		T+12	T+24	T+36	投资额	
一	工程建设费用	8,850.00	25,100.00	31,315.00	65,265.00	97.05%
(一)	固定资产费用	7,450.00	24,600.00	30,315.00	62,365.00	92.77%
1	工程费用	1,200.00	23,400.00	29,015.00	53,615.00	79.86%
1.1	建筑工程费	1,000.00	8,000.00	6,848.00	15,848.00	24.29%
1.2	设备购置费	200.00	15,400.00	22,167.00	37,767.00	55.57%
2	固定资产其他费	6,250.00	1,200.00	1,300.00	8,750.00	12.91%
2.1	土地出让金	5,250.00	-	-	5,250.00	7.75%
2.2	工程技术及设计	200.00	500.00	400.00	1,100.00	1.62%
2.3	建设单位管理费	500.00	400.00	300.00	1,200.00	1.77%
2.4	数字化建设费	100.00	100.00	500.00	700.00	1.03%
2.5	外部行政事务及	200.00	200.00	100.00	500.00	0.74%
(二)	研发投入费用	400.00	500.00	1,000.00	1,900.00	2.80%
(三)	基本预备费	1,000.00	-	-	1,000.00	1.48%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000.00	1,000.00	-	2,000.00	2.95%
三	项目总投资	9,850.00	26,100.00	31,315.00	67,265.00	100.00%

(二) 调整后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项目的背景情况

(1) 政策可行性

近年来, 我国政府主管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政策, 扶持和鼓励农药生产企业提升产品质量, 提高产品集中度和生产集约化水平。在《“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

兴产业发展规划》《全国农业现代化规划》《石化和化学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十四五”全国农药产业发展规划》等政策当中，都积极引导农药行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包括调整农药产业布局和产品结构，推动技术创新和产业转型升级，减少环境污染等。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与支持，为本项目的实施创造了良好的外部条件。

（2）市场可行性

从全球范围来看，人口增长速度越来越快。根据联合国发布的《世界人口展望》的估计，全球人口将在 2030 年达到 85 亿，之后人口将继续增长，于 2050 年达到 97 亿，到 2100 年达到 112 亿。全球人口的不断上升直接拉动粮食刚性需求。根据中国政府发布的《中国的粮食问题》白皮书的预计，到 2030 年我国人均粮食消费量将达到 400 公斤/年，届时我国对粮食的总需求量将达到 6.4 亿吨左右。近年来随着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的持续推进，我国耕地面积逐年下降，人口数量则在继续增长。在粮食需求逐年增加而耕地面积逐年减少的趋势下，加强农作物病虫害防治与积极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是提高粮食产量与满足持续扩张的粮食需求的必然要求与正确选择。

公司坚持精细化的产品定位，对于本项目拟生产的各项产品的立项研发都经过仔细的市场调研，综合考虑目标市场的持续增长以及公司现有农药产品的配套需求，以保证本项目产能可完全消化。同时，公司也建立了专门的营销团队，培养了一批具有敏锐市场嗅觉的销售及市场开发人员，并配套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机制，积极进行产品应用和品牌的推广，这为公司最终的产能消化提供有力保障。因此，本项目具备充分的市场可行性。

（3）技术可行性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具有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近年来，公司已形成了完善的研发机制和健全的组织架构，公司的研发中心涵盖了合成、生测、制剂、分析、工艺等农药研发的重要环节，每年均投入大量研发经费对新产品合成工艺进行开发，新产品研发创新成果显著，被认定为省级技术中心、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此外，公司在原药产品的新工艺研发领域已形成高效的产、学、研一体化运行机制，与中国农业大学、山东理工大学等专业院校开展密切合作，为公司

新产品的储备、试制与上市提供有力的技术保障。

通过长期的生产实践和持续的工艺改进，公司在主导产品上已形成成熟、领先的生产工艺，能够充分保障产品质量，做到既能够为客户提供标准化的中间体、原药和制剂产品，也依托自主品牌进行制剂销售。本项目是在公司已有的成熟工艺基础上进行的生产线建设，项目具备充分的技术可行性。

2、项目建设用地及相关规划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湖北省宜昌市白洋工业园姚家港化工园 B 区。本项目建筑面积 47,523 平方米，拟占用土地对应的宗地面积为 139,293 平方米，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通过土地“招拍挂”出让方式取得项目用地使用权。

3、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

①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处于高速发展阶段，随着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团队将进一步增长。虽然公司已经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的中高级管理人员，并通过加强内部资源整合，提高管理效率，但是随着资产和经营规模的扩大，管理体系和组织结构将趋于复杂化，如果管理人员素质、内控制度的建设不能相应提高，将面临管理模式、管理人才和内控制度不能适应公司经营规模的风险。因此，本项目面临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②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与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作为快速发展的农药企业，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优势明显，核心研发团队稳定，为公司持续创新及核心技术领先提供了良好的基础，已成为公司凝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资源之一。随着公司稳步发展，人力资源的培养与引进是公司在发展当中面临的关键问题之一，因此，稳定和继续扩大技术人员队伍对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十分重要。

公司的快速发展得益于拥有一批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农药技术人才、生产质

量管理人才、市场营销及经营管理等方面的高素质人才。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发展，对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才和高层次管理人才的需求也将不断增加。如果人才培养和引进方面跟不上公司的发展速度，甚至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不仅会影响公司的持续技术创新能力，还有可能导致技术泄密。尽管公司已经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但若出现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或技术人员私自泄露公司技术机密，公司的新产品研发能力、生产经营、经营管理水平、市场开拓能力等将受到限制，从而对经营业绩的成长带来不利的影响，因此，面临一定的人力资源短缺的风险。

③市场竞争风险

当前农药行业处在快速发展上升阶段，大量竞争者因为良好的市场机遇进入到农药行业当中，行业内的现有竞争者也在不断加强研发投入，对各类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进行研发，国内农药市场的竞争激烈程度有可能提高，这将使得本项目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2）风险应对措施

①针对管理风险的措施

公司将有计划、有步骤地加强对现有管理人员的培训，开拓管理人员思维、架构管理知识体系，将公司的管理经验与先进的管理理论相结合，以适应公司资金规模、营运规模迅速扩大后的要求；公司未来将通过运用内部员工的相关人力资源管理手段，保持公司核心技术及管理人员的工作效率和长期稳定，加大公司对人才资源的储备。

②针对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的措施

随着各类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纷纷出台，国家对于知识产权保护的力度日益加强，对有自主创新能力和知识产权的企业未来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公司内部建立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对于专利技术，专利和合作协议，公司有专门的管理制度等。

为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技术保密工作制度，对技术秘密

的知晓范围执行压缩控制的原则，员工只在职责权限内根据工作需要知晓相关的技术秘密。在经营过程中，公司的研发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高级管理人员需与公司签订《保密协议》，并严格履行协议的各项义务。此外，在员工入职时，公司均与核心技术员工签订与岗位职务相对应的《保密协议》，员工在职期间和部分重要岗位人员离职后一定时间内均严格按照协议中的规定执行保密义务。为从根本上杜绝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因此导致的技术泄密，公司将为核心技术人员制定合理的、有市场竞争力的激励制度，稳定技术研发队伍，保持公司技术研发优势。

③针对市场竞争风险的措施

面对市场竞争，公司将适时强化对农药产品改进创新、技术工艺创新和质量层次提高等方面的投入，建立品种差异化优势和技术竞争壁垒。本项目建设可以将这一工作的开展规模化、常规化、系统化，从产品源头建立竞争优势。

（三）调整后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预计完工验收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30 日，预计达产年可实现营业收入 81,687.91 万元，利润总额为 20,412.14 万元，净利润为 15,309.10 万元，预计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 21.08%，静态投资回收期（含 3 年建设期）7.21 年。因此，实施本项目可获得可观的投资回报，促进公司业绩的快速增长。

四、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一）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募投项目实施内容、投资金额、结构与进度进行调整，系公司在深入剖析市场供需情况并充分考虑公司战略规划的基础上，经审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有利于公司提高优势产品的市场份额、完善产品结构、拓展产业链，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公司整体盈利水平，更好地服务公司未来战略发展布局，助力公司长远稳健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和及时的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二）本次调整募投项目的风险提示

1、晟康化工后续根据进展尚需履行环评、环评、施工许可等其他相关审批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导致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

2、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内容、投资金额、结构与进度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能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的风险；

3、鉴于“年产 5,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的建设周期较长，其在推进过程中可能会受到行业政策调整、市场变化、技术革新等诸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进而影响建设进度。因此，该募投项目存在无法在调整后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前顺利完成的危险。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监事会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投资金额、结构与进度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年产 3,500 吨特种化学品建设项目”的实施内容、投资金额、结构与进度进行调整，并相应调整募投项目名称，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内容、投资金额、结构与进度，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战略做出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内容、投资金额、结构与进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募投项目的调整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与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保荐人对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投资金额、结构与进度调整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新星

胡轶聪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